

中外会计审计准则

研究与比较丛书

中国新会计准则与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比较

汪祥耀 骆铭民 等 编著

**A Comparison
between New
CAS and IFRS**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中外会计审计准则

研究与比较丛书

中国新会计准则 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比较

汪祥耀 骆铭民 等 编著

立信会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新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比较/汪祥耀
等编著. —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 2006. 9
ISBN 7-5429-1705-6

I. 中… II. 汪… III. ① 会计制度-研究-中国 ② 国
际财务管理-会计报表-规范-研究
IV. F233. 2②F234. 5-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13816 号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电 话	(021)64388409 (021)64391885(传真) (021)64695050
网上书店	www.Lixinbook.com (021)64388132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 编	200235
网 址	www.lixinaph.com
E-mail	lxaph@sh163.net
E-mail	lxzbs@sh163.net (总编室)

印 刷	立信会计常熟市印刷联营厂
开 本	787×960 毫米 1/16
印 张	18.5
字 数	369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次
印 数	3 000
书 号	ISBN 7-5429-1705-6/F·1521
定 价	28.00 元

如有印订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

· 立 信 版 ·

中外会计审计准则研究与比较丛书

策划人、责任编辑 张立年

当前会计准则国际趋同形势发展之快,超出常人之想像。作为会计理论、实务工作者,应当追踪各国和国际会计审计准则的发展,对之进行研究与比较。2006年2月,我国新会计审计准则出台,是我国会计审计史上新的里程碑,将大步迈向国际会计审计准则趋同的新阶段,也是促进中国经济发展和提升中国在国际资本市场中地位的非常重要的一步。本社推出由汪祥耀教授主编的《中外会计审计准则研究与比较丛书》,并陆续与读者见面。

英国会计准则研究与比较(汪祥耀等著)

定价: 35.00 元

国际会计准则与财务报告准则

——研究与比较(第二版)(汪祥耀、邓川等著)

定价: 53.50 元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及其国际趋同战略研究(汪祥耀、邓川等著)

定价: 46.00 元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阐释与应用(邵毅平、任坐田等编著)

定价: 48.50 元

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趋同——路径选择与政策建议(汪祥耀等著)

定价: 26.50 元

中国会计准则体系建设:发展·比较·协调(许家林、龚翔等编著)

定价: 暂未定

中国新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比较(汪祥耀、骆铭民等编著)

定价: 28.00 元

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阐释与应用(邱学文、郭化林等编著)

定价: 暂未定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阐释与应用(沈颖玲等编著)

定价: 暂未定

国际审计准则——阐释与应用(邓川、郭志英等编著)

定价: 暂未定

中国内部审计准则——阐释与应用(张红英、陈东等编著)

定价: 暂未定

中国内部会计控制规范——阐释与应用(李连华等编著)

定价: 暂未定

· 立 信 版 ·

金融企业会计丛书

策划人、责任编辑 张立年

随着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化,金融会计改革也在逐步走向深入,向着国际化的方向迈进。为此,财政部出台了《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它与《企业会计制度》和《小企业会计制度》并存,共同构成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金融企业会计丛书,就是根据财政部最新出台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所撰写。不仅可以满足财经院校专业教学的需要,也可满足金融企业的在职人员学习和使用。

- | | |
|-----------------------|-------------|
| 1. 商业银行会计(王允平、李晓梅主编) | 定价: 24.20 元 |
| 2. 商业银行会计习题与解答(王允平编) | 定价: 6.20 元 |
| 3. 保险公司会计(陶存文编著) | 定价: 18.40 元 |
| 4. 保险公司会计习题与解答(陶存文编) | 定价: 10.40 元 |
| 5. 金融公司会计(王允平、关新红主编) | 定价: 20.40 元 |
| 6. 金融公司会计习题与解答(王允平主编) | 定价: 8.50 元 |

· 立 信 版 ·

立信财经丛书

策划人、责任编辑 张立年

西方经济学说史(胡寄窗主编)	定价: 27.00 元
投资银行理论与实务(栾华著)	定价: 81.00 元
财政学(第二版)(梅阳编著)	定价: 22.00 元
管理学教程(赵丽芬主编)	定价: 31.50 元
资产评估学教程(乔志敏等编著)	定价: 19.60 元
资产评估理论与实务(许晓峰编著)	定价: 15.20 元
房地产经营管理教程(乔志敏著)	定价: 22.40 元
现代商业企业经营与管理(第二版)(秦雄海编著)	定价: 33.60 元
现代薪酬学(陈思明著)	定价: 22.00 元
城市经济学(胡欣、江小群编著)	定价: 38.00 元
中国经济地理(第五版)(胡欣编著)	定价: 35.50 元
国际经贸地理(李泉斌主编)	定价: 18.00 元
我国独立董事制度研究(邵少敏著)	定价: 20.00 元
中国保险交易制度成本研究(陶存文著)	定价: 22.00 元
资本流动的政策效应研究(陈威著)	定价: 20.00 元
财经应用文写作教程(文天谷编著)	定价: 19.00 元

《中外会计审计准则研究与比较丛书》

编 委 会

总策划 张立年

顾 问 郭道扬 王松年 盖 地 童本立

主 编 汪祥耀

副主编 李连华 邵毅平 邱学文 张红英

沈颖玲 邓 川

《中外会计审计准则研究与比较丛书》

总 序

当前会计准则国际趋同形势发展之快,超出常人之想像。自2001年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C)改组为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后,IASB所制定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已迅速成为各国会计准则争相与之趋同的目标。据德勤公司预计,2006年世界上将有超过100个国家或地区要求或允许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与IASB于2002年10月签订了著名的“诺沃克协议”后,也开始了双方准则趋同的步伐,并为制定一套高质量的全球会计准则而努力。欧盟、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日本、新加坡、中国香港等均采取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趋同的战略,在2005年先后采用了IFRS或与IFRS等等的准则。2006年2月,我国发布了以国际准则为蓝本的新会计审计体系,标志着我国会计审计准则已与国际准则实现了基本趋同。

会计准则国际趋同是当今国际会计发展的一件大事。把握这一发展趋势,对于促进我国会计改革,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维护资本市场稳定,进一步营造我国良好的投资环境等具有重要的意义。作为会计理论工作者,追踪各国以及国际会计审计准则的发展,对之进行研究与比较,并为我国会计审计准则的制定提出参考建议,是我们的责任,也是我们乐意为之付出努力之事。近十多年来,我们的研究团队对各国会计审计准则展开了孜孜不倦的研究,推出了一些研究成果,获得了较好的社会影响。

2002年前,我们主要出版了以下著作,为以后的研究奠定了一些基础:

1. 汪祥耀主编:《香港执业会计师手册》,浙江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
2. 汪祥耀、费中新主编:《各国会计审计概览》,电子工业出版社1994年版;
3. 汪祥耀主编:《最新国际会计准则》,浙江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
4. 崔建民主编、汪祥耀等副主编:《会计与审计准则丛书》,浙江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
5. 汪祥耀著:《会计准则的发展:透视、比较与展望》,厦门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2002年以后,我们依托浙江省会计重点学科的优势,启动了《各国会计准则比较研究》项目,在郭道扬、王松年、盖地、童本立教授等著名学者的关心鼓励下,在立信会计出版社张立年编审的大力支持下,出版了以下著作:

1. 汪祥耀等著:《英国会计准则研究与比较》,立信会计出版社2002年版;

2. 汪祥耀等著:《国际会计准则与财务报告准则——研究与比较》,立信会计出版社2004年版;

3. 汪祥耀、邓川等著:《国际会计准则与财务报告准则——研究与比较》,立信会计出版社2005年第二版;

4. 汪祥耀、邓川等著:《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及其国际趋同战略研究》,立信会计出版社2005年版。

2006年2月,我国新会计审计准则出台,增强了我们的信念。我们感到以往的研究方向和路径是正确的,因为我们始终追踪国际会计发展的动态,站到研究的前沿。为了更好地学习和贯彻新准则,促进我国会计审计准则与国际准则进一步趋同,我们迅速整合了研究力量,对各有关国家准则、国际准则以及我国准则的最新发展作了研究与比较,并通过立信会计出版社出版《中外会计审计准则研究与比较丛书》。该丛书除了对已经出版的英国、澳大利亚和国际会计准则的研究作出修订、更新和补充外,还计划陆续出版以下著作:

1. 汪祥耀等著:《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趋同——路径选择与政策建议》;
2. 汪祥耀、骆铭民等编著:《中国新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比较》;
3. 邵毅平、任坐田等编著:《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阐释与应用》;
4. 许家林、龚翔等编著:《中国会计准则体系建设:发展·比较·协调》;
5. 邱学文、郭化林等编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阐释与应用》;
6. 沈颖玲等编著:《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阐释与应用》;
7. 邓川、郭志英等编著:《国际审计准则——阐释与应用》;
8. 李连华等编著:《中国内部会计控制规范——阐释与应用》;
9. 张红英、陈东等编著:《中国内部审计准则——阐释与应用》。

我们希望本丛书出版后,能够有助于广大会计审计理论工作者、实务工作者,以及财经院校的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和专业教师迅速通晓和熟练掌握中外会计审计准则的精髓,并用之于实践,从而对我国的会计审计制度改革有所贡献。我们也希望广大读者对本书的不足之处,积极提出批评和意见,以利于我们今后不断修订和充实,使本书能够经得起实践的检验,不辜负读者们的期望。

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院院长、教授、经济学博士

汪祥耀

2006年5月于杭州

前 言

有比较,才有鉴别。通过比较和鉴别,可以发现差距,明确未来努力的方向,最终实现我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趋同。

为了促进经济全球化和资本市场一体化的发展,实现会计准则的国际趋同,不少国家均开展了本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差异比较的研究。早在1999年,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就已经开展了一个关于“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与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的比较”(The IASC-US GAAP Comparison)的研究项目,并出具了“美国公认会计原则与IASC准则之间异同的报告”。该报告的内容包括IASC每项核心准则与美国公认会计原则中相关条款的比较分析。其目的是:(1)为评估国际会计准则对美国上市公司的可接受性提供信息依据;(2)为投资者、财务分析师以及其他财务报表使用者提供一种比较美国企业和那些使用国际会计准则的企业的工具;(3)在减少差异的同时为FASB和IASC提高准则质量提供依据。此后,其他一些国家和会计机构也陆续开展了有关国家会计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的比较研究。颇具代表性的研究报告包括:由安永会计公司所属的财务报告小组分别在2001年、2002年撰写并发表的“国际会计准则与英国公认会计原则的比较”(IAS/UK GAAP Comparison)和“国际会计准则与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的比较”(IAS/US GAAP Comparison)等。此外,另一家属于国际“四大”会计师事务所的德勤公司也在其专业网站(www.iasplus.com)开设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国家或地区公认会计原则比较”(Comparisons of IFRSs to National and Regional GAAPs)的专栏,分别对美国、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南非、德国、丹麦、中国、日本、新加坡、我国香港等地的公认会计原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间的异同进行了比较分析。

2002年以后,针对我国会计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具体差异进行比较研究的著述明显增多。这种具体比较,比单纯表述我国会计制度(准则)已与国际惯例达到“初步”、“基本”、“充分”或“实质性”协调的结论,应当更具有说服力。这类研究主要包括以下两类:第一类是将我国会计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进行具体内容条文(如制定目的、适用范围、名词定义、会计处理方法和披露要求等方面)的比较。这类比较较为简洁和直观,可以一目了然地看出两种准则对等条款的区别,同时也能发现两种准则覆盖面的大小,但是这类比较只能反映出差异(或异同点)的存在,不能说明差异程度的大小。代表这类比较的著述主要有:“我国会计标准与国际会计标准比较一览表”(财政部会计司,2002);《会计国际化

——全球范围内的考察与中国的经验》(郭永清,2003);《国际会计准则与财务报告准则——研究与比较》(汪祥耀等,2004);《中国与国际会计准则比较研究》(叶建芳,2005)等。第二类比较是在第一类比较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展所谓的“协调度”量度分析,为各观测点确定四五种不同的评价指标(如“完全相同”、“有较少差异”、“有较大差异”和“完全不同”等),并为这些评价指标赋予一定的分值(如“2分”、“1分”、“-1分”和“-2分”等),然后计算某项会计准则中各观测点的汇总总分,比较两种准则在该项准则的协调度,最后利用加权平均法计算出我国会计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的整体协调水平。这方面研究的代表著述有“我国会计准则的国际协调度研究”(王静、孙美华,2003)、《我国会计准则制定及其效果评价》(王建新,2005)等。他们的研究结果均表明,我国已颁布的具体会计准则与相应的国际会计准则相比,实现中度以上协调的占大多数,但也有一些准则项目存在较大差异。

我们从2002年起即组织研究力量启动了《各国会计准则比较研究》的研究项目,意在対世界各主要国家会计准则以及它们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异同开展比较研究,为改善我国会计准则质量、促进我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趋同提供参考意见。我们先后出版了《英国会计准则研究与比较》(2002年)、《国际会计准则与财务报告准则——研究与报告》(2004年第一版和2005年第二版)、《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及其国际趋同战略研究》(2005年)等著作,在会计理论界与实务界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尤其是《国际会计准则与财务报告准则——研究与报告》一书,由于其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发展作了及时的追踪研究,又结合我国会计准则的具体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具有材料新颖、内容丰富、实用性强等特点,因此,在2004年出版后立即受到读者们的欢迎,以至在2005年继续重印或再版。

2006年2月,我国会计制度改革发生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跨越,发布了主要由一项基本会计准则、38项具体会计准则构成的新会计准则体系。按财政部副部长王军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主席戴维·泰迪所言,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已经实现了实质性的趋同。但是实质性趋同并不等于完全相同,事实上,目前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间还存在一些具体的差异。只有了解这些差异,针对这些差异作出消除差异的努力,才能更好地完善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进一步实现与国际会计惯例的趋同。因此,我国新会计准则体系的发布,又给我们提出了新的研究课题,需要我们研究:我国新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间还存在哪些差异,这些差异是如何产生的,是否有可能消除以及如何消除等。根据对这些问题的考虑,我们在以前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及时对我国新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展开了全面的比较研究,并采用国际通用的有关条文比较的体例,撰写了《中国新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比较》一书。

在对我国新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比较时,为了行文的方便,我们将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用CAS表示,将IASC发布的国际会计准则用IAS表示,将IASB发布的国际

财务报告准则用 IFRS 表示。由于我国新会计准则所采用的编号、名称和内容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并不完全对等,有时一项中国会计准则的内容涵盖了几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内容(如我国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就涵盖了 IAS27“合并财务报表和单独财务报表”、IAS28“对联营企业的投资”、IAS31“合营中的权益”的内容),有时一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内容又涵盖了几项中国会计准则的内容(如 IFRS4“保险合同”的内容在我国分别由 CAS25“原保险合同”和 CAS26“再保险合同”作出规范);中国还有些会计准则在国际准则中并没有相对应的准则(如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第 12 号“债务重组”等)。此外,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CAS38)“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是针对我国企业首次执行新准则时的会计处理作出的规范,它主要是针对中国的实际而制定的,尽管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 号(IFRS1)“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可以与它相对应,但两者之间并不具有可比性。根据以上情况,我们将我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可比的内容作了重新整理,主要从我国会计准则中提炼出 35 项准则与其相应的国际准则进行比较。具体比较内容列表如下:

项 目	国 际 准 则	中国会计准则
1.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与 IASC“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的比较	IASC“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	CAS《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2. 存货准则比较	IAS2“存货”	CAS1《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3.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比较	IAS27“合并财务报表和单独财务报表” IAS28“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IAS31“合营中的权益”	CAS2《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4. 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比较	IAS40“投资性房地产”	CAS3《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
5. 固定资产准则比较	IAS16“不动产、厂房和设备”	CAS4《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
6. 生物资产准则比较	IAS41“农业”	CAS5《企业会计准则第 5 号——生物资产》
7. 无形资产准则比较	IAS38“无形资产”	CAS6《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
8. 资产减值准则比较	IAS36“资产减值”	CAS8《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9. 职工薪酬准则比较	IAS19“雇员福利”	CAS9《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
10. 企业年金基金准则比较	IAS26“退休福利计划的会计和报告”	CAS10《企业会计准则第 10 号——企业年金基金》
11. 股份支付准则比较	IFRS2“以股份为基础的支付”	CAS11《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

(续表)

项 目	国 际 准 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2. 或有事项准则比较	IAS37“准备、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	CAS13《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13. 收入准则比较	IAS18“收入”	CAS14《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14. 建造合同准则比较	IAS11“建造合同”	CAS15《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
15. 政府补助准则比较	IAS20“政府补助会计和政府援助的披露”	CAS16《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6. 借款费用准则比较	IAS23“借款费用”	CAS17《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
17. 所得税准则比较	IAS12“所得税”	CAS18《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
18. 外币折算准则比较	IAS21“汇率变动的影响”	CAS19《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
19. 企业合并准则比较	IFRS3“企业合并”	CAS20《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
20. 租赁准则比较	IAS17“租赁”	CAS21《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21. 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准则比较	IAS39“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	CAS22《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22. 金融资产转移准则比较	IAS39“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	CAS23《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
23. 套期保值准则比较	IAS39“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	CAS24《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
24. 保险合同准则比较	IFRS4“保险合同”	CAS25《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 CAS26《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

(续表)

项 目	国 际 准 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5. 石油天然气开采准则比较	IFRS6“矿产资源勘探和评价”	CAS27《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
26.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准则比较	IAS8“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	CAS28《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27.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准则比较	IAS1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CAS29《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8. 财务报表的列报准则比较	IAS1“财务报表的列报”	CAS30《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29. 现金流量表准则比较	IAS7“现金流量表”	CAS31《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
30. 中期财务报告准则比较	IAS34“中期财务报告”	CAS32《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
31.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比较	IAS27“合并财务报表和单独财务报表”	CAS33《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
32. 每股收益准则比较	IAS33“每股收益”	CAS34《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
33. 分部报告准则比较	IAS14“分部报告”	CAS35《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
34. 关联方披露准则比较	IAS24“关联方披露”	CAS36《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
35. 金融工具列报准则比较	IAS32“金融工具:披露与列报” IFRS7“金融工具:披露”	CAS37《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参加本书写作的人员包括汪祥耀教授、骆铭民博士、邵毅平教授、沈颖玲博士、邓川博士。汪祥耀和骆铭民负责全书内容的设计、修改和总纂。本书如有不妥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汪祥耀 骆铭民

2006 年 7 月于浙江财经学院

目 录

一、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与 IASC“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的比较	1
二、存货准则比较	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准则比较	14
四、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比较	25
五、固定资产准则比较	31
六、生物资产准则比较	39
七、无形资产准则比较	45
八、资产减值准则比较	52
九、职工薪酬准则比较	67
十、企业年金基金准则比较	72
十一、股份支付准则比较	77
十二、或有事项准则比较	83
十三、收入准则比较	89
十四、建造合同准则比较	93
十五、政府补助准则比较	100
十六、借款费用准则比较	104
十七、所得税准则比较	109
十八、外币折算准则比较	119
十九、企业合并准则比较	126
二十、租赁准则比较	137
二十一、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准则比较	149
二十二、金融资产转移准则比较	165
二十三、套期保值准则比较	172
二十四、保险合同准则比较	181
二十五、石油天然气开采准则比较	192
二十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准则比较	197

二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准则比较	206
二十八、财务报表的列报准则比较	210
二十九、现金流量表准则比较	222
三十、中期财务报告准则比较	229
三十一、合并财务报表准则比较	235
三十二、每股收益准则比较	242
三十三、分部报告准则比较	248
三十四、关联方披露准则比较	256
三十五、金融工具列报准则比较	261
 主要参考文献	 274
 附录一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概览	 276
附录二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概览	278

一、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与 IASC“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的比较

(一) 准则的名称

IASC “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

CAS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二) 准则的法律地位

IASC 不属于会计准则的组成部分,没有法律效力。

CAS 属于会计准则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与具体会计准则和会计准则指南共同构成中国的会计准则体系。由财政部颁发,属于部门规章的范畴,具有法律效力。

(三) 准则的制定目的

IASC 为编制和呈报财务报表提供一套内在一贯、首尾一贯的概念框架。其目的是:(1) 帮助 IASC 理事会制定未来的国际会计准则,并对现有的国际会计准则作出评价;(2) 为减少国际会计准则所允许的备选会计处理方法的数目提供基础,借以协助 IASC 促进协调与编报财务报表有关的规定、准则和程序;(3) 帮助国家准则制定机构制定本国的会计准则;(4) 帮助财务报表编制者应用国际会计准则和处理尚待列为国际会计准则项目的问题;(5) 帮助审计师形成关于财务报表是否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的意见;(6) 帮助使用者理解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所包含的信息;(7) 向关心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工作的人们提供关于制定国际会计准则的方法的信息。

CAS 为了规范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行为,保证会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准则。

简评 IASC“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下称“框架”)不属于会计准则,不对任何特定的计量和披露问题确定标准,其目的主要用来评价、制定和发展会计准则。而 CAS 是一项法律规范,其着眼点在于对会计行为的规范,以保证会计信息质量,这与 IASC 框架的目的并不完全一致。